

推进浙江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行稳致远

兰健 曹彦琰



境外经贸合作区是“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平台，浙江须加强与各国的战略对接、规划对接、产业对接，不断推进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再上新台阶

2019年4月，习近平主席在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上指出，“一带一路”为世界经济增长开辟了新空间，为国际贸易和投资搭建了新平台，中国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投资和贸易合作正朝着更高质量方向不断迈进。境外经贸合作区是“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平台，契合所在国经济、产业发展诉求，也是浙江实现产业结构调整和全球产业布局的重要抓手，在产业集聚、带动、辐射、示范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成效突出

浙江充分发挥民营企业体制机制灵活、产业链完备的优势，坚持“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政府作引导”的原则，不断推进境外合作区的建设，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分布格局持续优化

浙江共有境外经贸合作区12家，均分布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其中，国家级境外经贸合作区4家，分别是泰中罗勇工业园、越南龙江工业园、俄罗斯乌苏里苏克工业园、乌兹别克斯坦鹏盛工业园，数量位居全国各省（市、区）第一；省级境外经贸合作区8家，分别为塞尔维亚贝尔麦克商贸物流园、乌兹别克斯坦农林科技农业产业园、文莱大摩拉岛石油炼化工业园区、北美华富山工业园、中柬国际农业合作示范园区、杭州硅谷协同创新中心、百隆（越南）纺织园区和捷克（浙江）经贸合作区。浙江省境外经贸合作区串联起东南亚、中亚与欧洲，跨洋拓展至北美，初步形成了以“一带一路”为统领的开放新格局。

（二）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浙江境外经贸合作区有效带动了沿线国家上下游产业的发展，增加了当地的税收和就业，为当地经济发展提供了新增长点。截至 2018 年底，浙江境外经贸合作区总规划面积约 139 平方公里，基础设施建设实际投资额约为 7.8 亿美元，累计吸引入区企业 389 家，投资金额约 32 亿美元，带动中国企业出口额约 22 亿美元。其中，泰中罗勇工业园总投资超过 30 亿美元，入驻企业已达 120 余家，累计总产值 130 亿美元，吸收泰籍员工就业 3.2 万余人，约占员工总数的 90%，已成为我国境外经贸合作区的典范。

（三）产业集聚效应明显

境外经贸合作区带动全省中小企业“走出去”，推进集群式投资，促进企业从单打独斗走向合作共赢。如泰中罗勇工业园区主要形成了汽摩零部件、机械电子、新能源、新材料等的产业集群，有效带动了地方产业升级；乌兹别克斯坦鹏盛工业园发挥原材料、能源及劳动力资源等优势，逐渐形成了相对完整的制革产业链，目前合作区年产牛、羊皮约 160 万张、各类男女鞋约 30 万双，入驻企业各项经济指标的年均增幅都保持在两位数。

（四）基础建设不断完善

浙江部分国家级境外经贸合作区的建设得到双方政府领导高度重视，在基础设施、政策支持和安全保障等方面为入区企业创造了便利的条件，园区厂房、交通、水电等基础设施良好，结合园区管理、投资优惠政策和便捷沟通渠道等优势，有效地减少了中小企业境外投资的环节，缩短了投资时间，降低了投资成本，成为浙江企业降低海外投资风险、低成本快速进入国际市场的捷径。

（五）有效规避贸易壁垒

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在一定程度上规避了贸易壁垒，减少贸易争端和贸易摩擦。浙江企业通过在园区内设厂，将产能逐步转移到关税优惠所在国，通过“第三方渠道”进入目标市场，有效规避贸易摩擦甚至实现零关税流通。同时，境外经贸合作区内还可以通过加工组装项目，带动国内上游零部件和原材料的出口。如越南龙江工业园首批入驻企业诸暨海亮铜业公司，其高级铜管加工项目在越南投产，成功地规避了欧美针对中国的反倾销贸易壁垒，产品多年出口欧美，经济效益良好，推进了浙江出口加工产品的原产地化。

在“量”和“质”不断提升的同时，浙江境外经贸合作区的发展也面临着一些挑战：如部分东道国基础设施仍待完善，工业基础薄弱，制度环境不健全；境外项目投资回报周期长，企业融资模式单一，投资运营资金压力大，抗风险能力较弱；企业跨国经营管理、法律援助、金融保险等专业性人才紧缺等。

推进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再上新台阶

秉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聚焦重点、深耕细作，加强与各国的战略对接、规划对接、产业对接，不断推进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再上新台阶。

（一）明确区域规划定位，加强园区内外联动

一是合理规划主导产业。积极引导浙江建材、石化、汽车、轻纺和海洋工程、工程机械、电力等优势

产能布局境外经贸合作区，拓展农业和海洋等多领域合作，带动浙江产品、装备、技术、零部件等出口。二是发挥优势互补作用。如北美华富山工业园以新能源材料、电子电器及信息技术为主导产业，在对美加工贸易方面具备较强的产业互补优势，应鼓励企业入驻园区，并支持有实力的企业在邻近州市布局加工制造型园区项目。三是加强地区辐射。中东欧国家的园区建设以捷克（浙江）经贸合作区建设为节点，大力发展物流、商贸、加工制造等领域，以点带面辐射周边具有发展潜力的其他国家，为浙江“一带一路”节点网络布局提供有力支撑。四是加强国内外园区联动。积极推动浙江的境外合作区与省内的国际产业合作园及境外并购回归产业园互动发展，不断探索资源共享、产业互补、合作对接等方面的路径。

（二）延伸产业链，鼓励企业多点发展

一是延伸产业链。加强产业链招商，引导园区内企业与当地优势资源项目紧密衔接，为浙江企业入驻创造条件，放大园区企业效能。二是推动建设经验复制推广。探索总结境外经贸合作区建设的基本规范、标准和经验，鼓励合作区开发经验丰富的牵头企业在其他国家地区进行模式复制推广，充分利用当地资源，主动搭建沟通平台，建立境外经贸合作分园区或子园区。如泰中罗勇工业园于 2018 年在墨西哥投资建设的北美华富山工业园正在稳步推进，2019 年又启动建设了北非工业园，预计将吸收 300 家制造业企业。乌兹别克斯坦鹏盛工业园利用当地的气候条件发展农业，在农用机械、肉牛育肥、农药生产等领域开展合作。

（三）提倡多元化投资，推动本土化发展

一是与外资共同开发建设。目前浙江境外合作区外资占比比重偏低，不仅加大了国内企业的负担和承担的风险，也不利于园区的可持续发展，可以加大与所在国资本的合作。二是探索融资方式多样化。鼓励企业通过 PPP、BOT 等模式进行项目融资、多方共建，在项目不同阶段吸引不同的社会资本和产业基金加入，开辟融资的新路径。三是寻求当地政企合作。争取获得所在国的政策支持和各类优惠措施，形成合作共赢、风险共担的发展格局。四是加强本土人才培养。园区要加大当地员工和人才的使用比例，强化本土跨国经营和管理人才的培养，突破园区发展的人才瓶颈，实现从“输血”到“造血”的转变，更好帮助当地企业自主发展。

（四）强化政府服务意识，加强引导支持力度

一是积极谋求政策支持。指导境外经贸合作区积极申报中央财政基建补助、贷款贴息、招商奖励等优惠政策，与东道国形成政府协调长效机制，提高合作区优惠政策的精准性、高效性和稳定性。二是鼓励龙头企业入驻园区。发挥龙头企业的产业带动作用，强化龙头企业跨国经营能力，提高入驻园区的产业能级。三是加强配套服务。帮助发展较为成熟的园区主导企业引进咨询、研发、金融、法律、人力资源等产业服务主体，解决企业对外投资的后顾之忧。四是及时发布信息。构建风险提示系统，及时通过各种渠道发布贸易摩擦、汇率波动、通货膨胀等市场信息，为有意建设境外园区的企业提供产业信息及政策咨询等服务，降低合作区建设和企业投资的海外风险。